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4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下午在北京以现场并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现场及视频参会董事8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武斌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预案如下：

（一）拟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6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8,625,219,2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75,516,659.20 元（含税）；

（二）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

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报酬事项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鉴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卢海林因调动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7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3.35878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1,272,512.88 元（含利息）。本次回购注销完成

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武斌、张龙、蔡庸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综合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投资计划与财务预算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定的 2023 年投资计划与财务预算，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项目建设及项目拓展需要，在超过公司年度投资计划但不超过年度投资计划 30%范围内调整

总投资计划额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武斌、张龙、蔡庸忠、赵增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债券融资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债券融资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债券注册及发行相关事宜；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策债券注册及发行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等审批文件到期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业务增长等情况合理确定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2.86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薪酬预发安排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张龙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阅通过《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项报告审阅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阅。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